

关于对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半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半年报问询函【2024】第 020 号

杭州赛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赛脑智能）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4 年半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完全委外加工生产模式

根据前期挂牌审核问询回复，你公司采用轻资产运营模式，无自有场地及生产设备，生产全部采用外协厂商委托加工模式，你公司自主完成产品方案设计、硬件设计及软件开发等工序流程。你公司自 2022 年 4 月起与外协厂商杭州福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运电子”）合作，该外协商成立于 2022 年 3 月，2023 年已成为你公司第二大供应商，交易金额为 1,042.77 万元。你公司称福运电子实际控制人系原合作厂商员工，对其核心团队较为了解。此外，福运电子选址距离你公司较近，主要为降低管控与物流成本所致。

报告期内，你公司毛利率为 41.84%，较去年同期增长 3.22 个百分点。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你公司拥有 8 项发明专利，申请人均为前法定代表人李凯，2022 年李凯曾与你公司发生专利纠纷。2023 年，你公司发生研发费用 1,190.60 万元，均为费用化支出。

请你公司：

（1）结合原材料供应、工艺与流程设计等职责归属，及外协费用明细构成、定价依据，并列示近 3 年外协加工费用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说明外协加工商是否仅提供受托加工服务，是否参与产品设

计、关键参数设定、品控等核心环节，外协费用是否仅包括加工费，是否偏离正常市场价格；

(2) 列示报告期内前五大外协供应商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名称、注册地址、注册资本、主营业务、合作开始时间、供应商获取方式等，逐家说明主要外协供应商是否专为你公司提供外协服务，你公司与上述外协供应商是否保持人员独立、机构独立、财务独立、实物资产存放独立；

(3) 说明完全委外加工，或高比例委外加工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在完全委外加工模式下，你公司较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 结合成本构成、成本归集方式、产品定价机制、不同客户类型收入贡献占比等，说明你公司毛利率增长的原因；

(5) 说明你公司主要研发成果、主要研发人员工作及专业背景、发明专利数量及类型等，并说明是否存在其他专利权属纠纷。

2、关于主要客户业务模式

你公司 2024 年半年报中未披露主要客户相关信息。根据 2023 年年报，你对前五大客户销售实现收入共 6,490.47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34.15%。其中第二大客户广州光沅电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公开信息显示，该客户参保人数与人员规模均为 0。你公司第四大客户为浙江省国际贸易物流有限公司，根据前期挂牌审核问询回复，该客户为贸易商，业务主要以进出口贸易业务为主，贸易业务收入占比达 95%。

请你公司：

(1) 列示 2024 年上半年及上年同期前十大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开始合作时间、客户主营业务、注册资本，说明前十大客户复购率，并说明主要客户存在成立时间短、注册规模小等情形的合理性，销售规模与客户主营业务及生产经营规模是否匹配；

(2) 说明主要客户中贸易商数量、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主要贸易商的基本信息及地域分布，结合销售合同中有关控制权转移、退换货政策等条款，说明你公司对贸易商的销售是否均为买断式销售，是否存在返利情形；

(3) 说明主要客户下游终端客户类型、地域分布、所属行业、产品用途，是否存在终端客户指定采购情形，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是否与终端客户存在直接或间接资金往来。

3、关于业绩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568.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71%，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1.1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7.97%。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901.11 万元，较期初增长 1,002.42 万元，你公司解释应收账款的增长主要系对经常合作的客户放宽信用期所致。

报告期内，你公司提供云平台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208.7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6.33%。云平台服务收入确认方式包括时段法和时点

法。

请你公司：

（1）结合报告期内执行订单金额、出货量、运输费等与上年同期的对比情况，说明业绩增长趋势与相关非财务数据变动趋势是否一致，并结合下游客户需求、产品技术含量、市场竞争情况等，说明业绩大幅增长的合理性；说明改变信用政策后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是否存在逾期未收回情形；

（2）说明云平台服务的主要服务内容、客户类型、成本构成，结合客户数量、订单金额，说明提供云平台服务实现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的原因；并结合不同类型云平台服务的收入确认条件、价款结算方式、相关服务的不可替代程度等，说明存在不同收入确认方式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4 年 11 月 1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4 年 11 月 1 日